

## 中央警察大學 113 年第 21 屆傑出校友簡介

### 李西河學長 現任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

本校 47 期行政警察學系畢業，行政警察研究所碩士，歷任花蓮縣政府警察局局長、刑事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副局長、保三總隊長、刑事警察局局長、警政署副署長等重要職務。



李西河學長曾偵破 13 件社會矚目之重大特殊刑案，並執行各項選舉治安維護及查察賄選防制暴力專案。在花蓮縣政府警局局長任內，成功圓滿執行 0206 花蓮地震災害搶救工作；在刑事警察局局長任內，推動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，偕同行政院各部會強力打詐，並積極推動科技偵查，增設科技偵查在職專班，推動科技犯罪防制中心、刑事鑑識中心法制化，有效統合跨領域偵查資源，精進科技偵防及刑事鑑識相關技術與培植專業人才，厚植我國科技偵查量能。李學長極具豐富實務經驗及創新能力，足為後進學習之楷模。

### 章光明學長 現任銘傳大學犯罪防治學系主任

本校 47 期外事警察學系、美國伊利諾大學公共政策分析博士，歷任本校行政警察學系主任、推廣中心主任、警政管理學院院長，以及亞洲警察學會會長、中華警政研究學會理事長、臺灣警察學術研究學會理事長等職務。



章光明學長在校服務期間，歷任母校重要學術主管及行政主管，作育英才無數。在國內外重要期刊發表超過一百篇學術論文，成果豐碩；創辦亞洲警察學會，成立中華警政研究學會，並至美國休斯頓大學城中校區交換教授、美國休斯頓州立大學擔任客座教授，推動警察學術國際化；並長期擔任政府機關及各地方政府治安諮詢顧問，積極參與警政署因公涉訟、警察法修法、績效改革等工作。對於我國警察學術、實務及社會治安貢獻巨大，成就斐然。

## 李清安學長 現任新北市政府參事

本校 48 期消防學系畢業，本校警政研究所消防科學組碩士、美國康州紐海文大學刑事科學研究所碩士、臺北科技大學土木與防災研究所博士。歷任內政部消防署重要職務，以及新北市政府消防局局長。



李清安學長曾獲內政部「模範公務人員」、「全國消防楷模」；推動修正災害防救法，確立救災分工權責及國軍主動救災支援等重大變革，獲頒內政部 3 等獎章；推動運用「新北市全方位災害管理資訊系統」榮獲國際 Gartner 政府服務創新獎全球首獎。任職新北市消防局長任內，領導團隊建置「新北市全災型智慧化指揮監控平台」、「火災預防智能管理系統」、打造新北全方位科技 EOC、設計「新北災訊 E 點通」APP、籌建「災害應變指揮學院」及「北區複合型災害環境事故應變暨訓練中心」等各項創新工作，足為後進之學習模範。

## 林志雄學長 現任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典獄長

本校 49 期犯罪防治學系畢業、中興大學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碩士。歷任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典獄長、桃園少年輔育院院長、泰源技能訓練所所長、臺北看守所所長、桃園監獄典獄長、彰化監獄典獄長等重要職務。



林志雄學長歷任法務部矯正署重要主管職務，在綠島監獄典獄長期間，強化重刑犯及頑劣份子之教化措施，推動生命教育，大幅降低監獄暴力衝突事件；在桃園少輔院院長期間，推動音樂、舞蹈教化及補教教學，正向激勵少年，重拾自信；在臺北看守所所長期間，成立「死囚樂隊」，讓死刑定讞之收容人學習吹奏樂器，在音樂陶冶中得到反思啟發與心靈寄託，放下戾氣；在彰化監獄典獄長任內，推動技能訓練，讓技藝結合市場就業所需，協助收容人日後就業。林學長矯正實務工作表現優異，堪為後進之學習榜樣。

## 張榮興學長 現任內政部警政署署長

本校 50 期行政警察學系畢業，歷任新竹縣政府警察局局長、警政署航空警察局副局長、保安警察第六總隊總隊長、警政署督察室主任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等重要職務。

張榮興學長歷任重要警職，於新竹縣政府警察局局長任內執行查察賄選、安居緝毒專案，成績斐然，獲行政院頒獎肯定。擔任保六總隊長任內多次處理憲政機關周邊群眾事件，親自指揮調度，圓滿化解危機。擔任警政署督察室主任任內處理多起重大風紀案件，強化警察機關廉能形象。擔任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，檢肅黑幫，強打毒詐犯罪，維護人民安居環境，在國內外城市評比與滿意度調查，均受高度肯定。張學長具有高效率管理能力及堅強意志，思緒靈活有彈性，危機處理明快，警政實務經驗豐富，劍及履及，實為優秀傑出之警政領導者。



## 廖德成學長 現任海巡署艦隊分署分署長

本校 51 期行政警察學系畢業，歷任海巡署海洋巡防總局第二、七、十三海巡隊隊長，海洋巡防總局人員研習中心主任、海務組組長、主任秘書，海巡署金馬澎分署分署長等重要海巡職務。

廖德成學長為我國柔道國手，1984 年洛杉磯奧運會柔道八強，1990 年北京亞運柔道銅牌，民國 79 年至 87 年臺灣區運動會柔道金牌、88 年全運會柔道金牌。曾獲頒全國青年獎章、全國模範警察、行政院海巡署模範海巡人員及三等海巡專業獎章。現任艦隊分署長期間，指揮應處中國大陸「111 年 8 月 4 日海峽軍演」及「112 年 4 月 8 日環台島戰備警巡和聯合利劍演習」，維護國家「不畏懼、不迴避、不示弱」之堅定立場，捍衛國家主權及國家安全；另辦理「籌建海巡艦艇發展計畫」暨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」，共計完成建造 8 艦 50 艇，成果斐然。廖學長從柔道運動至海巡實務工作之優異表現，足為本校之典範。



## 李欽任學長 現任司法院刑事廳廳長

本校 52 期行政警察學系畢業，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。歷任彰化地方法院法官；桃園地方法院法官；板橋地方法院法官、法官兼庭長；臺灣高等法院法官、法官兼書記官長、法官兼庭長；最高法院辦事法官。



李欽任學長在最高法院辦事期間著有刑事具有參考價值裁判 8 件。在刑事廳長任內，推動刑事訴訟法、刑事補償法部分條文修正，建置各類型保安處分裁定審查程序規範完善正當法律程序，轉型「交付審判制度」為「准許提起自訴制度」，增列限制上訴第三審案件罪名，擴大身心障礙者強制辯護及輔佐陪同範圍，強化鑑定制度程序保障及嚴謹證據法則，刪除刑補互惠條文等，完善我國刑事鑑定、刑事補償制度，並穩健維運國民法官制度上路，績效卓著，實為值得後輩學習之楷模。

## 謝文忠學長 現任內政部移民署主任秘書

本校 61 期國境警察學系、中正大學犯罪學博士。歷練警政、海巡、移民等機關，曾任海巡署督察、科長，移民署國際事務組組長、南區事務大隊大隊長等重要職務。



謝文忠學長歷練警察機關外事、安檢、督察、特勤等工作，於海巡署服務期間，推動岸巡組織調整，提升組織效能；調任移民署後，創辦移民特考、創作移民署歌；擔任國際組組長，與美國、印尼、越南等 11 國簽訂移民與人口販運防制合作備忘錄，功績卓著，擔任兩岸共打境管總窗口，指揮自大陸遣返多名要犯。107 年發生「外籍人士 148 人脫逃案」，擔任專案召集人，迅速偵破跨國人蛇集團；指揮追查「接觸 Delta 病毒確診者之失聯移工」，防堵疫情擴散。海巡、移民服務期間不斷推動廳舍興整建，改善基層工作環境；其不畏挑戰、跨軍警文領域歷練之敬業及成效，殊值表率。